

《法律的界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律的界碑》

13位ISBN编号：9787511821744

10位ISBN编号：751182174X

出版时间：2011-9

出版社：法律

作者：[英] 丹宁

页数：474

译者：刘庸安,张弘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法律的界碑》

内容概要

《法律的界碑》是在1984年写成的，是丹宁勋爵生前最后一本专门论述法律问题的著作。在《法律的界碑》中，作者分门别类地叙述了在历史上对构成英国宪法原则具有重要影响的一些界碑性的案件。这些案件涉及个人自由、信仰自由、集会自由、出版自由、公民的权利和义务等基本问题。

《法律的界碑》

作者简介

阿尔弗雷德·汤普森·丹宁（Alfred Thompson Denning），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英国最著名的法官和享有世界声誉的法学家之一。他1923年当律师，1982年在英国民事上诉法院院长（Master of Rolls）的任内退休。在近六十年的法律生涯中，他积累了极为丰富的法律实践经验，积极、大胆地参与英国战后的法律改革，并做出了重大贡献，成为英国战后法律改革史上划时代的人物。

《法律的界碑》

书籍目录

《法律的界碑》

章节摘录

版权页：1.关闭煤矿1984年上半年，出现了一次新的挑战。全国矿工联盟藐视这个国家的法律。这一挑战是由国家煤炭局关于关闭一些不经济的煤矿的建议引起的。它们是在亏损的情况下经营的。为了减轻工人们的困难，国家煤炭局准备支付充足的补助金并在其他煤矿有选择地提供工作。工会反对关闭煤矿。他们说，煤矿应不惜一切代价继续开工，而不管有多少损失。矿工联盟让各地区自己决定是继续正常工作还是进行罢工。有些地区，像诺丁汉郡，投票决定继续工作。其他一些地区，像约克郡，投票决定罢工。这就引起了各地区之间的很多矛盾。工会运动的力量之一就在于“团结”的原则。它可以解释成：“团结就是胜利，分裂就是失败”。约克郡和其他郡的矿工们对诺丁汉郡的立场十分愤怒，以致他们想尽一切办法阻止诺丁汉郡工人去上班。他们向诺丁汉郡煤矿派出了纠察队，其根据就是工会运动的另一原则：“禁止越过纠察线”。它可以解释成：“工会会员不得越过纠察线（去上班），不管它是由自己的工会还是由其他工会设置的。”2.飞行纠察队不过，由六名工人组成的一个普通纠察队阻止不了诺丁汉郡的矿工去上班。因此，约克郡的工人和其他人派去几汽车的工人去阻止诺丁汉的矿工。

《法律的界碑》

编辑推荐

《法律的界碑》是丹宁勋爵系列丛书之一。

《法律的界碑》

- 34、速度就不说了，包装太马虎了，书都被压坏了！！
- 35、太多的理由，使自己一而再的推迟阅读，但经典不容错过
- 36、界碑，善与恶之界限。
英美法系，法官自由裁量权。
- 37、讲英国宪法、婚姻法、国际法的发展
- 38、丹宁勋爵的这一本书十分有意义，建议学法律的同僚们多读一读丹宁勋爵的书，相信你们也会和我一样受益匪浅的。
当当网的发货一直很让人放心，也很及时，在这里就不多罗嗦了
- 39、这本书的名字是在《南方周末》的一篇文章中读到的，书如其名，“法律的界碑”。委实是好书，即使我是一名工科生。它让我知道人家的法律是怎样的，通过这一系列的书籍，我重拾对法律的信心。
就我收到的这本来来说，印刷不怎么样，其中两页有黑黑的指引，不少页面印刷有点粗糙。不过不影响阅读，所以我就不换了
- 40、平和的人写的平和的书，也要以平和的心态去读，书确实是好书。
- 41、了解英国程序法，既有理论又有实践，很经典的书。
- 42、比较难懂得慢慢研究~~~
- 43、讲故事，说故事中的法律要点。新的写作方法get
- 44、以案例诠释历程，很值得看。
- 45、期待已久，终于买到了！
- 46、99-5
- 47、没有想象中的好看。
- 48、质量很好，是正版，只是油墨味儿有点大。
- 49、丹宁勋爵经典著作再版~
- 50、书的质量很好，配送很快，我很满意
- 51、好好好不错的书
- 52、几本书质量都不错！
- 53、作为一个非法律人，多读读法律名著有助于提升法律思维
- 54、理论和实践并重，可读性很强
- 55、书的封皮有点小瑕疵，不过不影响阅读。丹宁勋爵的书，适合法学院大一大二的童鞋们阅读，对英美法感兴趣的也不妨一看。
- 56、丹宁的作品，学术上的英式贵族范。不慌不忙，娓娓道来。什么时候我也能这么写东西呢？
- 57、这本书是丹宁勋爵有名的著作~但是这个翻译水平让人不敢恭维~可惜了这么本好书~但是将就看还是可以学到很多东西的~
- 58、丹宁勋爵，这样的法官，以及这样的法官所彰显的司法制度，确保英国仍将长久是这个星球上第一流的国家。
- 59、不错，价格便宜，给个好评。
- 60、丹宁勋爵的书很不错很有启迪意义
- 61、拓宽视野，让我们看看真正的法律是怎么回事。

1、《法律的界碑》的笔记-全书

丹宁的人生哲学：（1）实现公正；（2）法律下的自由；（3）相信上帝
公正，从伦理学的角度来说，它是一种理想的道德标准；从法律学的角度来说，它应该是法律的根本出发点。理论上，法律是实现公正的前提，按正当的法律程序维护社会秩序，调解社会矛盾，平衡社会利益，就能实现公正。但是在现实社会生活中，法律是一定社会经济基础和社会条件的反映，它只能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而公正则是人类社会永恒的追求目标，因此可以说，公正在法律之上。所谓自由，是“每一个守法的公民在合法的时候不受任何其他人干涉，想其所愿想、说其所愿说、去其所愿去的自由。孟德斯鸠在《论法的精神》中说：“自由仅仅是，一个人能够做他应该做的事情，而不被强迫去做他不应该做的事情。”自由是做法律所许可的一切事情的权利；如果一个公民能够做法律所禁止的事情，他就不再有自由了，因为其他的人也同样会有这个权利。在过去的英国，界碑是立在地上标明一个人的地界的石碑。在这里讲的故事是法律上的界碑。它们像标明着原则界限的石碑。

对重罪的处罚应该充分反映大多数公民对罪犯的愤恨。把处罚仅仅看成威慑力或改造或预防措施是一种错误……任何处罚的最终的正当理由不在于它是一种威慑力，而在于它是公众对于犯罪的一种有力的指责。从这一观点出发，要求对一些杀人犯进行最有力的指责即处以死刑。

衡平法：英国法律的一个组成部分。它的基本原则是公平合理，衡平法即由此得名。衡平法起源于中世界，最初由大法官后由衡平法院实施，以对普通法法院审理的案件根据公平合理之原则进行补偿。它的一些原则是根据良心办事，不允许受不法行为侵害而得不到补偿等。19世纪70年代英国司法改革后，衡平法作为独立的法律原则不复存在，但其本身的公平合理的原则仍然对英国及英美法系国家和地区的法律产生着较大影响。

《博士与学生：或神学博士与英国法学生的对话》：因此在某些案件中有必要离开法律文字（即狭义）去追求理智和公正所要求的内容，追寻公正本来的意图；也就是说，去减轻和软化法律的残酷性。真正的殉道者不是不为自己争荣誉的人。他准备去死或承受痛苦是因为他的信仰。人们要他放弃信仰，但他拒绝放弃，由于拒绝，他受到了惩罚。那些具有同样信仰的人称他为殉道者；那些具有不同信仰的人称他为异教徒或误入歧途的人。

《法律的界碑》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